

保定市财政局文件

保财农〔2023〕85号

保定市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 支付预算的通知

各区财政局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推进农村综合改革的重大决策部署，支持做好 2024 年农村综合改革工作，根据《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》（冀财农〔2023〕172 号），现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（见附件），用于支持开展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，支出列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“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”。

请按照《预算法》《河北省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管理办法》

（冀财规〔2022〕14号）等有关要求，结合此次下达预算，做好预算编制、项目安排等相关工作，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和监督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表



附件

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市县名称	预算代码	金 额
竞秀区	130602	236
白沟新城	130605	141
莲池区	130606	252
高新区	130611	128
满城区	130621	389
清苑区	130622	481
徐水区	130625	695
合 计		2322

保定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3年12月19日印发
